

# 國立臺灣大學 生命科學院

## 103 學年度第 1 次臨時院教師員額管理小組 電子會議紀錄

日期：103 年 9 月 30 日至 10 月 8 日

地點：以電子郵件方式進行

出席：李委員芳仁、徐委員源泰、劉委員緒宗、黃委員偉邦、陳委員進庭、  
張委員茂山、周委員子賓、鄭委員石通、高委員文媛、李委員英周

主席：郭委員明良

記錄：溫助理載鉉

壹、報告事項：無。

貳、討論事項：

有關本院生命科學系及分子與細胞生物學研究所 104~106 學年度教師員額使用及規劃情形，提會討論。

說明：一、依據『生命科學院 102 學年度第 1 次院教師員額管理小組會議』（會議記錄及附件請參閱附件 1.1 及 1.2）(略)及『生命科學院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會議記錄節錄請參閱附件 2）(略)決議所示，生命科學系及分子與細胞生物學研究所擬需將 104~106 學年度教師出缺及規劃之「聘任教師計畫」送交『生命科學相關系所課程與教學委員會』進行討論。

二、經 103 年 9 月 9 日(星期二)『生命科學系相關系所教學與課程委員會 103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會議記錄節錄請參閱附件 3）(略)決議，生命科學系及分子與細胞生物學研究所須依據該會規範各缺額之教學領域重新擬定「聘任教師計畫」後，提送『本院教師員額管理小組』審議。

三、生命科學系「未來三(104~106)學年新聘教師規劃」經 103 年 9 月 15 日『生命科學系 103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決議在案(會議記錄節錄請參閱附件 4.1)(略)。

四、分子與細胞生物學研究所「未來三(104~106)學年新聘教師規劃」  
經 103 年 9 月 26 日『分子與細胞生物學研究所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所務會議』決議在案(會議記錄節錄請參閱附件  
4.2)(略)。

五、茲將生命科學系及分子與細胞生物學研究所重新擬定後所提送  
之「聘任教師計畫」說明資料整理如附件 5(略)，以供審議。

決議：經統整各委員回覆意見後，會議結果如下及紀錄附件。

生命科學系部分：

同意票 10 票 其它 1 票

(同意，

但請將空間規畫修正為“原退休教師所使用之生科館研究室”)

本案通過。

分子與細胞生物學研究所部分：

同意票 10 票 不同意 1 票

本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